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30681445262417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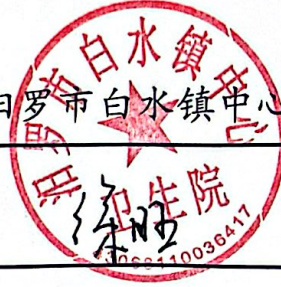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5) 年度

单位名称

汨罗市白水镇中心卫生院

法定代表人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单位名称	汨罗市白水镇中心卫生院	
	宗旨和 业务范围	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预防保健教育。医疗 常见病多发病护理 恢复期病人 康复治疗与护理预防保健 卫生技术人员 培训 初级卫生保健规划实施 合作医疗组 织与管理 卫生监督与卫生信息管理	
	住 所	汨罗市白水镇越江路 109 号	
	法定代表人	徐旺	
	开办资金	398 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全额拨款）	
	举办单位	汨罗市卫生健康局	
	资产 损益 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61.47	57.32	
网上名称	汨罗市白水镇中心卫生院	从业人数	50
对《条 例》和 实施细 则有关 变更登 记规定 的执行 情况	我单位于5月12日变更了单位名称，按汨编办字【2025】14 号文件规定于5月15日办理了单位名称变更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2025 年度，我单位在卫健局党组的领导下，认真贯彻《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按照核准登记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活动，现将履职情况公示如下：一、开展的主要工作及取得的效益（一）坚持党建引领，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 始终坚持党建统领全局，把党的建设作为总抓手、总方向，以党建引领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见效。1、强化思想作风建设。将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学习贯穿全年。针对作风建设中查摆出的 4 类 4 项问题，建立“问题清单”，实行销号管理，全部整改到位。2、夯实基层党组织建设。今年以来党务工作力量得到充实加强，学习氛围日益浓厚，党建引领作用更加凸显，周边乡镇单位多次前来交流学习党务工作经验；7 月份顺利完成支部换届工作，进一步优化班子结构；发展 1 名业务骨干为新党员，为组织增添新生力量。组织党员开展“健康义诊进乡村”“党员志愿服务”等实践活动 9 次，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3、深化意识形态管理。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通过多载体宣讲卫生健康政策与主流价值观，规范院内宣传栏、微信公众号等宣传阵地管理，全年推送正能量公众号、视频号 20 余条。常态化排查风险点，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全



年未发生意识形态领域问题。（二）聚焦主责主业，推动医疗服务质效双升 以满足群众就医需求为核心，持续优化服务流程，提升医疗质量与安全水平。

- 1、业务总量实现稳步增长。通过优化诊疗流程、拓展服务项目、提升服务质量，全年门诊量 35122 人次，同比增长 41.9%；住院量 1241 人次，同比增长 50.4%，医疗业务总收入增长 47.5%，核心业务指标创新高。
- 2、医保支付改革平稳落地。自 8 月份起，我院严格执行医保相关政策，积极配合实行医保基金按政策打包支付改革。通过加强院内医保政策全员培训、强化医疗费用全流程管控，进一步规范诊疗行为、合理控制医疗成本，改革成效显著，8-12 月累计实现医保基金结余 50551.3 元。既确保了医保基金安全高效使用，有效将患者就医负担控制在合理水平，也进一步增强了医院在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下的适应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 3、医疗安全底线牢固坚守。健全医疗质量安全管理制 度，定期开展病历质控、院感排查、医疗差错隐患整治，组织全员医疗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严格落实核心制度，本年度未发生医疗事故及医疗纠纷。
- 4、药品管理规范有序。严格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强化药品采购、储存、调配、使用全过程监管。基药使用占比达到 74%，处方合格率保持在 86% 以上。加



强抗菌药物、麻精药品等重点药品管理，保障了临床用药安全、有效、经济。药品管理各项工作得到药政股充分肯定。

5、人才队伍建设持续加强。顺利完成院委班子换届工作，选配年轻技术骨干进入班子，同时落实上级安排，新增支部书记1名，进一步优化领导班子与党组织队伍结构，增强班子整体战斗力和党组织凝聚力；接收9名定向医学生，涵盖临床、护理、检验等专业，制定“一对一”带教计划，助力其快速适应基层工作；选派2名业务骨干赴上级医院进修心血管内科、超声诊断专业，填补我院技术空白，带动科室服务水平提升；全面开展临聘人员梳理核查工作，依规清退临聘人员7名，10月至12月节省人员工资福利约85000元，人员工资福利的节省盘活了人力资源经费，进一步提供了资金保障、规范用工管理，优化人员队伍结构，保障医疗服务安全与质量。

6、服务提质与成本管控双向发力。收费室对接“两病”备案服务，开通绿色通道，实现“一次申报、即时办结”。持续升级一站式门诊服务，整合挂号、缴费、问诊、检查等环节，推行“一窗受理、全程代办”，解决群众“挂号难、缴费慢、流程繁琐”等问题。同步推进院区安全优化与床位扩容，将中心供氧室迁移至公卫楼前坪，从源头上杜绝供氧系统安全隐患，保障医疗服



务平稳运行；新增一间标准化病房，进一步提升接诊承载能力，更好满足群众住院诊疗需求。同时，紧扣开源节流工作要求，多措并举压减非医疗性开支，一方面实施自来水改钻井取水工程，通过自主取用井水满足院区饮用水、日常保洁、绿化灌溉等需求，全年节约自来水开支 28000 余元，有效降低水费成本；另一方面严格按卫健局要求规范公务接待、差旅费报销等制度流程，明确接待标准、精简陪同人员，严控差旅出行频次与费用标准，以精细化管理助力全年收支平衡目标实现。

（三）筑牢健康防线，公卫服务扎实有效 以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为抓手，全面提升辖区群众健康管理水平。全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任务全面完成，各项核心指标均达到或超额完成上级规定要求，公共卫生工作取得较好成绩，得到基层卫生股充分肯定。一是我镇管理 25 个村卫生室，年初按要求辞退无资质、到龄村医 9 名，全部由卫生院接管，约 11000 人的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为各项公卫任务的推进夯实了基层基础。二是重点人群健康管理体系持续完善，服务精细化水平不断提升，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稳步提高。其中，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建档率达 100%；完成 65 岁以上老年人健康体检 2801 人次；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 90%；孕产妇、慢阻



肺患者健康管理率均达 100%，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达 98.5%，高血压、糖尿病患者规范化管理率均达 90%，家庭医生签约率 72.02%，重点人群签约率 87.38%，重点人群健康保障能力得到有力增强。（四）深化医共体建设，提升优质资源下沉实效 作为医共体成员单位，主动对接市中医医院资源，积极配合分级诊疗落地。

1、专家驻点+专科联盟双驱动。特邀市中医院内科专家驻院并担任住院部主任，全程参与诊疗、教学、管理，通过教学查房、病例研讨等方式，系统性提升整体临床医疗诊疗规范化水平。联动市妇幼保健院，建立妇科、儿科专家定期坐诊机制，填补专科服务短板，解决群众就近看专科的需求。

2、信息化建设提质增效。下半年完成 LIS 系统上线，实现检验数据实时上传、报告电子化，检验效率显著提升。推进 DR 和心电图远程阅片系统应用，对接市人民医院专家资源，提高诊断准确率，让群众在家门口享受精准诊疗服务。

3、双向转诊通道高效畅通。建立医共体内部双向转诊协作机制，明确转诊标准、流程与责任，全年向上转诊重症患者 27 例，接收下转康复期患者 32 例，形成“小病在基层、大病进医院、康复回基层”的良好格局。

二、业务范围无变化。三、存在的主要问题。（一）医共体建设融合深度不足。作为医共





体成员单位，对医共体建设的长远战略意义认识仍需深化，系统性谋划不够充分。与牵头医院及专科联盟单位的协作机制尚未完全理顺，在人员轮岗、技术共享、设备共用等方面缺乏常态化、制度化安排。资源下沉的精准性和实效性未能充分发挥，分级诊疗的优势尚未完全凸显。（二）人才队伍建设存在明显短板。人才队伍结构失衡问题较为突出，高学历、高职称专业技术人才稀缺，中医内科、外科、儿科、超声诊断等重点科室和薄弱学科人才缺口较大，难以满足群众多样化的就医需求。（三）医疗服务能力仍有较大提升空间。医疗设备更新迭代滞后，部分诊疗设备老化、短缺，先进诊疗仪器配备不足，制约了复杂疾病的诊断和治疗，难以开展新技术、新项目。一站式门诊服务虽已推行，但在流程优化、部门协同、服务细节等方面仍有欠缺，部分环节衔接不畅，就医体验与群众期待仍有差距。（四）党建与业务工作融合不够紧密。党建工作的载体和形式创新不足，与医疗服务、公共卫生、人才培养等核心业务结合不够紧密，难以激发党员的参与热情。党员教育管理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不强，部分党员的宗旨意识、责任意识有所弱化，在技术攻关、服务群众、应急处置等工作中，先锋模范作用发挥不够充分。四、事业单位办企业情况。本单位



不存在开办企业情况。



<p>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p>	<p>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登记号 430681000374；医疗机构执业许 可证有效期 2022 年 7 月 25 日至 2027 年 7 月 25 日</p>
<p>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p>	<p>无</p>
<p>接受捐赠 资助及其 使用情况</p>	<p>无</p>
<p>事业单位 委托意见</p>	<p>兹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 法定代表人：许也 </p>
<p>举办单位 意见(含 保密审查 意见)</p>	<p>该年度报告书情况属实，并经保密审查，可以向社会 公示 </p>

填表人：许也 联系电话：1[REDACTED] 报送日期：2026 年 1 月 20 日

